

2

前言



近年全球暖化所導致的環境、經濟及社會衝擊逐漸明顯，世界經濟論壇 (World Economic Forum, WEF) 於 2021 年發布最新之全球風險報告 (The Global Risks Report)，將「氣候行動失敗 (Climate action failure)」及「極端天氣 (Extreme weather)」等與氣候變遷相關之風險，列為未來 10 年全球性重大風險的前 2 名，種種跡象顯示氣候變遷是所有企業必須面對且刻不容緩的議題。

鴻海制訂 6 大 ESG 策略與 32 項長程目標為永續經營的方針，內容涵蓋「綠色智能、循環經濟、幸福發展、共贏共榮、鴻傳永續及海納治理」。基於集團的 ESG 策略，面對日益嚴重的氣候議題下瞭解到氣候相關風險管理的急迫性，規劃了三個評估階段以進行盤點內部營運現況、法規與客戶要求和期待，並參考國際趨勢發展與研究報告，評估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對集團的影響，提出相關應對措施進行氣候管理，完善鑑別與評估氣候變遷的風險與機會的機制，建立集團環境永續的良好文化。

第一階段於 2022 年導入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 (TCFD)，從治理、策略、風險管理、指標與目標四大架構，透明揭露鴻海的關鍵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管理現況，以及邁向淨零願景的營運策略與績效。未來於第二階段計畫進行氣候情境的分析研討及量化氣候相關風險的財務衝擊，而第三階段將會結合第一、二階段的階段性成果，產出標準化表單及流程，並將氣候相關財務衝擊評估擴至全球範疇。

為減緩氣候變遷可能帶來的衝擊，集團一直以來以「節能、減排、綠化、循環」作為環境議題管理的方針，從 2008 年起便開始佈局掌握供應商的溫室氣體排放量，2012 年開始建立廠區太陽能 (光伏) 發電設施，2020 年 11 月提出 2050 年價值鏈淨零排放之目標，將氣候變遷相關議題完整納入的集團商業策略及永續目標，積極地因應零碳轉型的經濟時代。

鴻海因應氣候轉型之大事紀

氣候資訊掌握

2007

- 成立集團全球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

2008

- 成立 GHG 盤查與減碳推動專案，推動供應商依據 ISO 14064-1 完成溫室氣體盤查

2009

- 成立節能技術委員會

2010

- 規劃於龍華廠區建立綠色高科技能示範區，建設太陽能 (光伏) 發電系統
- 開始參與全球環境資訊揭露平台 (CDP)

價值鏈節能減碳治理

2011

- 建置供應商 GHG 管理平台，形成供應商碳數據資料庫

2012

- 龍華廠區實施 2 百萬瓦光電建築一體化太陽能（光伏）工程

2013

- 參與深圳市碳交易試點，集團成立富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制訂供應商節能減碳政策，要求供應商必須遵守集團節能減碳政策

2014

- 集團塑膠資源應用中心於大陸各廠區展開廢舊塑膠回收及宣傳「環保綠色生活及共用資源」等環保大型活動
- 秉持「綠色、生態、自然、零排放、可循環」的原則建立第四代產業園區「貴州廠區」

2016

- 啟動「綠色供應商節能試點專案」，對供應商實施減排輔導
- 引進國際先進光伏模擬軟體，優化太陽能（光伏）車站設計
- 與南陽市政府簽署 100 百萬瓦地面太陽能（光伏）車站合作協議

價值鏈節能減碳治理

集團淨零轉型

2017

- 推動供應商取得 ISO 50001 認證，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 制訂《綠色工廠建設評定專項行動計畫（2017-2020）》，計劃到 2020 年大陸廠區重要法人將完成綠色工廠建設評定

2020

- 提出三大氣候目標，響應氣候行動 100+ (Climate Action 100+) 倡議
- 推出電動車開放平台，成立 MIH 聯盟

2021

- 成為 TCFD supporter
- 向國際組織「科學基礎目標倡議 (SBTi)」提交減碳承諾書
- 制訂供應商淨零排放政策與要求，以符合集團氣候目標
- 通過「供應商碳管理系統」，並推動供應鏈再生能源使用
- 成為台灣淨零排放協會創始會員，並擔任理事、監察人

2022

- 制訂六大 ESG 策略與 32 項長程目標
- 正式遞交科學碳目標設立申請書，接受 SBTi 審核
- 全球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更名為「永續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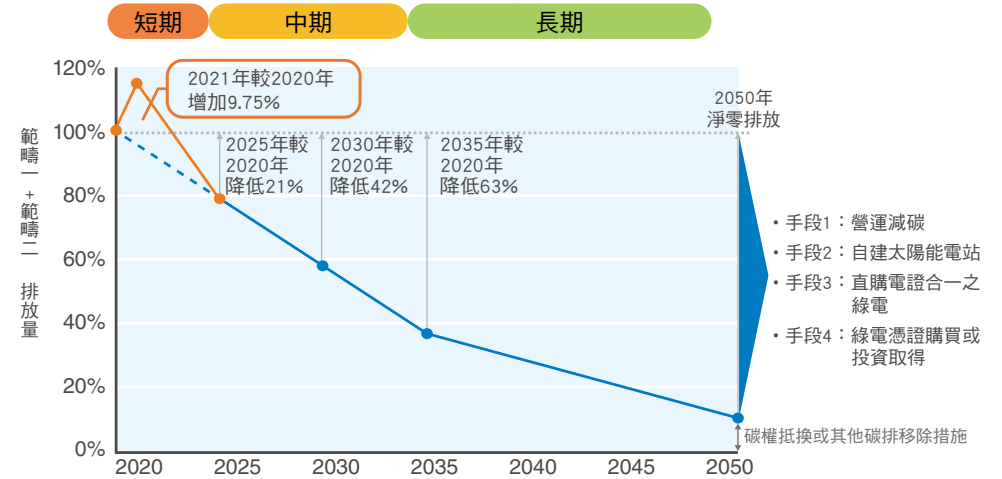
2.1 鴻海淨零目標與關鍵作為

集團於 2020 年提出三大氣候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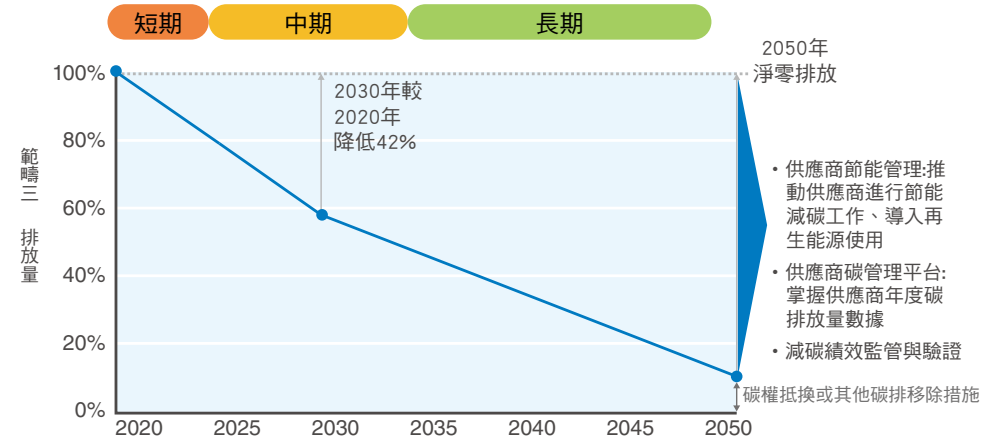
1. 遵守鴻海廠區當地政府的 NDC 或碳排政策。
2. 鴻海價值鏈的溫室氣體排放與《巴黎氣候協定》目標保持一致並於 2050 年之前實現溫室氣體淨零排放目標。
3. 回應氣候行動 100+ (Climate Action 100+) 指導委員會提出的三大目標並採取行動：
 - (1) 強化氣候變遷治理；
 - (2) 針對鴻海價值鏈的溫室氣體排放採取行動；
 - (3) 依照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 (TCFD) 進行資訊揭露。

為了達成上述目標，集團一直以來均遵守營運據點當地的環保及減碳政策，並且基於長期進行之節能減排環境管理基礎，與供應商共同合作。集團於 2021 年承諾將依循 1.5°C 升溫路徑設定科學基礎減量目標 (Science Based Targets, SBT)，以期達成 2050 年價值鏈淨零的目標，經過一年的盤查與分析，於 2022 年 4 月，正式遞交 SBT 目標設立申請書，並於 2023 年 3 月通過審核，更進一步檢視與強化目標 (請參考右圖，各項淨零行動細節請參考「5. 淨零轉型策略」內容)。集團在 2021 年正式加入 TCFD 支持者行列，並承諾實施 TCFD 建議指引，透過本報告書內容說明集團與供應商在溫室氣體減排的各项行動，未來集團亦會持續精進氣候治理。

鴻海溫室氣體減量路徑 - 範疇一 + 範疇二^{註 1}



鴻海溫室氣體減量路徑 - 範疇三^{註 1、註 2}



註 1：此處揭露之 SBT 目標已於 2022 年 4 月，正式遞交 SBT 目標設立申請書，並於 2023 年 3 月通過之 SBT 目標，詳見 SBT 官網資訊 (<https://sciencebasedtargets.org/companies-taking-action>)。

註 2：集團已完成 2020 年度溫室氣體範疇三的盤查工作，2021 年度範疇三排放量預計於 2023 年第一季前完成。